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细致的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如下：

1、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航空）就该公司员工的房屋按揭银行借款及飞行学员的学费按揭银行借款向有关银行作出担保。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深圳航空为员工房屋按揭银行借款及飞行学员学费的担保金额分别为约人民币 111,973 千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57,010 千元）和人民币 264 千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108 千元）。

2、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以下为公司为中国国际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货航）引进 8 架 B777-200F 飞机融资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美元千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履行完毕
本公司	国货航	70,478	2013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75,936	2014 年 03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11 日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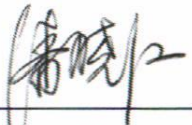
本公司	国货航	65,736	2014年03月31日	2024年03月30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58,754	2014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30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60,319	2014年08月29日	2026年08月29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63,867	2015年02月27日	2027年02月27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67,457	2015年07月13日	2027年07月13日	否
本公司	国货航	67,385	2015年08月31日	2027年08月30日	否
合计		529,932	/	/	/

二、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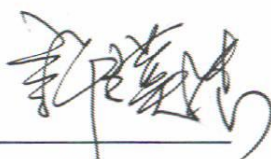
公司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和披露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均系为公司（含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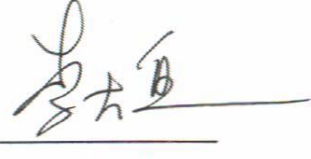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潘晓江

杜志强


许汉忠


李大进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_____  _____
潘晓江 杜志强 许汉忠 李大进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